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继续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诚迈科技”）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继续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智达诚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达诚远”）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智达诚远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智达诚远少数股东为智达诚远员工持股平台及执行董事，本次少数股东未同时提供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对智达诚远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实际额度为人民币1.3亿元，将于2023年12月26日到期，本次拟进行的担保事项为前期对智达诚远担保额度到期后的延续。

上述事项还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本次担保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智达诚远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智达诚远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实际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一切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诚迈科技	智达诚远	80%	93.59%	13,000	0	12.09%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智达诚远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BU11RM4T

3、成立日期：2022-07-11

4、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2点5产业园N4栋12层

5、法定代表人：邹晓冬

6、注册资本：625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技术推广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2,993,463.84	292,560,753.02
负债总额	110,468,471.56	273,818,884.44
所有者权益	12,524,992.28	18,741,868.58
项目	2022 年 1-12 月	202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71,871,035.74	257,834,575.00

营业利润	-3,799,924.50	-23,269,740.96
净利润	-1,774,802.32	-12,803,624.96

注：智达诚远成立于 2022 年 7 月，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为 2022 年 9-12 月数据，2023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9、股权结构：智达诚远为公司持股 80%的控股子公司。其余股东为苏州智通诚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智通诚远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自然人邹晓冬，上述两家合伙企业为智达诚远员工持股平台，邹晓冬为智达诚远执行董事。

10、被担保方智达诚远信用等级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智达诚远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担保，为原有额度续期，前期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司已分别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3-43 和 2023-63）；后续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为子公司智达诚远申请银行授信继续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融资资金主要用于其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智达诚远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少数股东为智达诚远员工持股平台及执行董事，未同步提供担保。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融资使用情况及企业经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该事项还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为智达诚远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的 1.3 亿元担保外，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也没有涉及诉讼的担保，累计提供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2.09%。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